

神 召 會 康 樂 中 學  
家長特別通告第九十二號 (二零一七至二零一八年度)  
第四屆(基本法)全港校際問答比賽決賽及頒獎典禮

敬啟者：

為了增強學生學習的興趣、誘發學生在學習方面的潛能及培訓領導才能，每年本校均挑選在學科成績表現理想的學生代表本校參與多項香港校際比賽，供各級學生發揮所長。現 貴子弟被挑選參加以下的比賽，其資料詳列如下，敬希細閱。

活動名稱	第四屆(基本法)全港校際問答比賽決賽及頒獎典禮	主辦機構	教育局
活動日期	2018年5月4日(星期五)	負責老師	鄭國財老師、 馮燕霞學生紀律總監
集合時間	下午1時30分	解散時間	下午5時正
集合地點	本校禮堂門外	活動及 解散地點	香港生產力促進局會議廳
備 註	自備車資		

現隨函附上回條，敬希填妥後著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以便遵照辦理。 台端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652 0698 與負責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羅燦輝 校長

謹啟

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七日

\*本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

回條：第四屆(基本法)全港校際問答比賽決賽及頒獎典禮

敬啟者：

頃接來函，得悉小兒／小女 S. \_\_\_\_\_ 班 \_\_\_\_\_ ( ) 參加 「第四屆(基本法)全港校際問答比賽決賽及頒獎典禮」，而有關活動詳情亦已知悉。

此覆

神召會康樂中學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家長)

\_\_\_\_\_ (學生)

二零一八年四月 日